

泉州市鲤城区统计局文件

泉鲤统〔2022〕45号

泉州市鲤城区统计局关于调整 部分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各股（室）、下属事业单位：

因人事变动，根据工作需要，经局务会研究，现将我局部分领导小组成员调整如下：

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黄黎玲（局长）

副组长：彭菲娜（区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成 员：王舒婷 张 璜 张清快 郑雅烽 曾晓君 雷琳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彭菲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落实民主评议政风行风的各项工作。

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小组

组 长：黄黎玲（局长）

副组长：彭菲娜（区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成 员：张 璜 王舒婷 雷琳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彭菲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组织实施。

三、平安单位创建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黄黎玲（局长）

副组长：彭菲娜（区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成 员：张 璜 王舒婷 雷琳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彭菲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平安单位”创建工作的组织实施。

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黄黎玲（局长）

副组长：彭菲娜（区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成 员：张 璜 王舒婷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彭菲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组织实施。

五、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黄黎玲（局长）

副组长：彭菲娜（区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成 员：张 璜 王舒婷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彭菲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

负责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的组织、协调等日常事务。

六、信息安全保密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黄黎玲（局长）

副组长：彭菲娜（区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成 员：张 璜 王舒婷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彭菲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本局统计信息安全保密工作。

七、网络安全和统计信息化领导小组

组 长：黄黎玲（局长）

副组长：彭菲娜（区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成 员：张 璜 王舒婷

领导小组下设安全职能部门，挂靠办公室，由张璜同志具体负责本局统计信息化建设及网络管理和维护工作。

领导小组职责：

（一）负责贯彻落实上级网络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按照“谁使用、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工作的领导，落实工作责任。

（二）研究制定网络安全管理制度。

（三）负责统筹、协调本单位的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工作，并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和当地网信部门做好网络安全相关应急处置工作。

安全职能部门职责：

（一）严格落实落实我局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定期排查网络安全隐患，确保网络安全运行。

（二）负责本局网络及街道统计专网使用的日常指导和管理，开展网络安全的工作检查。

八、档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彭菲娜（区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成 员：张 璜 王舒婷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张璜同志具体负责本局档案管理工作。

九、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陈 炜（副局长）

副组长：雷琳澜（区统计执法检查队队长）

成 员：张清快 王舒婷 张 璜

领导小组办公室挂靠在统计执法检查队，由雷琳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全区统计普法宣传教育和本单位依法治理的日常工作。

十、效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黄黎玲（局长）

副组长：彭菲娜（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成 员：王舒婷 张 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彭菲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

负责落实效能建设的各项工作。

十一、文明单位创建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黄黎玲（局长）

副组长：彭菲娜（区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成 员：张 璜 王舒婷 张清快 郑雅烽 曾晓君 雷琳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彭菲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文明单位创建的组织实施工作。

十二、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彭菲娜（区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成 员：王舒婷 雷琳澜 郑雅烽 曾晓君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王舒婷同志具体负责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的组织、协调等日常事务。

十三、青年文明号创建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彭菲娜（区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成 员：王舒婷 张 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王舒婷同志具体负责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的组织、协调等日常事务。

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人员如有变动，由接任工作的同志替补，不再另行发文。

泉州市鲤城区统计局

2022年11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统计局，庄垂生常务副区长。

泉州市鲤城区统计局

2022年11月2日印发